

宝鸡市财政局文件

宝市财办绩〔2024〕2号

签发人：崔省强

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报告

省财政厅：

2023年，宝鸡市财政局在省财政厅大力支持和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巩固提升“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成果为主线，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强化问题导向，突破重点难点，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资金、政法经费保障绩效考核连续多年被省上评为优秀等次，2020-2021年度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名列全省第一，2022年度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被省财政厅、省民政厅评

定为优秀等次，我市《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扩围升级》等做法被《中国财经报》报道。按照要求，现就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关口前移，事前评估评审工作扎实推进

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项目预算评审，是中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和《预算法实施条例》提出的明确要求，也是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源头。一是修订完善制度。对《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1+8”工作机制》涉及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两项工作机制，即《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激励约束机制》、《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预算评审联动机制》进行修订完善，重点充实加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健全项目支出标准等要求。太白县出台《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陇县相继制定事前评估管理等7份制度性文件。二是巩固扩大成果。按照“先评估评审、后安排预算”的原则，市级在结合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开展联评联审的同时，今年组织完成59个重点项目的事前评估评审，送审金额24,053.22万元，审减金额14,892.89万元，预算平均审减率38.08%；事前绩效评估做出“不予支持”结论项目4个，因实施条件不成熟退回不予评审项目1个。三是推动县级工作。太白县率先对2022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项目、2018年-2022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支出共11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千阳县利用一周时间，对全县7个镇53个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督查检查；陇县在健

全“三全”绩效管理全链条机制的基础上，相继出台并实施县级预算单位绩效考核暂行办法、财政绩效档案管理暂行办法，有效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和工作质量；渭滨区采取部门评价和财政再评价相结合、项目评价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相结合、单位自评和第三方机构评价相结合、区级评价和上级评价相结合等多种方式，对连续3个月预算执行进度靠后的416个项目预算进一步压减，审减金额7331万元，审减率16.62%；凤翔区2023年完成800个项目支出评审任务，送审金额22,404万元，审定金额8,873万元，审减13,531万元，审减率达到60%。其中取消低效、无效、不合理项目170个涉及金额7,909万元。眉县对总额80126.57万元的427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审减金额27948.14万元。总体上看，通过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预算评审联动，不仅节约有限财力，更形成对部门做实做细做准项目预算的倒逼机制，强化“节支就是增收”“向绩效管理要财力”的理念。

（二）前端发力，绩效目标管理不断加强

绩效目标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龙头和引领，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基础和依据。今年以来，这方面工作得到新加强。一是基本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市县财政部门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程序，推动随部门预算同步编报、审核所有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同时，对照省厅财政管理绩效考核相关指标要求，推动绩效目标管理在覆盖“四本预算”的基础上，向市对下共同事权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领

域延伸。2023年，市级417个预算单位预算总额71.29亿元全部纳入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编报、审核率达100%。二是做好向市人大报送重要绩效目标工作。市级总结去年市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市审计局、市财政局三部门集中会审重要绩效目标的经验做法，在部门编报、财政审核的基础上，今年将工业发展、旅游产业发展、现代农业发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以及市住建局、市教育局等5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随2023年预算草案同步报市送人代会参阅，涉及资金12.25亿元。市人大财经委组织财经委委员在市人代会上进行专项审议和满意度评价，受到充分肯定。三是严格绩效目标约束。市县两级财政部门普遍更加重视绩效目标约束力。如，今年市级在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时，把随政策、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特别是量化绩效指标作为“硬杠杠”，有针对性地推动解决绩效目标约束不严、具体指标值和标准不明确等问题，倒逼项目单位做到绩效指标可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太白县财政局采取线上线下“双线推进法”，压实主管部门审核、职能股室复核、评审中心复审、预算股终审的“四级审核制”。

（三）扩围提质，事后绩效评价走深走实

事后绩效评价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是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的关键抓手。今年以来，这方面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全面组织开展单位绩效自评。按照省厅部署安排，结合我市实际，组织市县两级预算单位，对“四本预算”涉及的所有省级、市级专项资金，全

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层层审核后报同级财政部门，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参考依据。高新区将区级资金一并纳入绩效自评范围，陈仓区、金台区组织开展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通过统一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压紧压实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绩效理念。二是拓展财政重点评价领域。今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在继续覆盖到“四本预算”的同时，向产业基金、专项债券、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市对下转移支付等各领域拓展，并积极探索以教育收费为试点首次开展政府收入绩效评价，涉及到稳增长稳就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科技创新、粮食安全、民生保障等9个方面的政策、7个重点项目，评价资金规模约169亿元，是上年的9倍。近期，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已全面结束，16个项目绩效等级评为优秀的2个，良好的13个，一般的1个，共揭示政策设计、制度执行、项目建设、资金管理等方面问题70个，提出评价建议73条。各县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领域也不断拓展，太白县完成2018-2022年共3.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麟游县优先安排对3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千阳县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占比29.5%，凤县开展财政重点评价项目40个，岐山县向预算单位通报上年度9个重点项目财政评价结果。三是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扩围提质。市级连续5年对所有一级预算单位整体绩效全覆盖开展财政评价，对各部门汇总得分从高到底进行排序，对各二级指标排名靠后的部门予以点名通报，对评

价结果排名靠后的部门进行约谈，带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提升。各县区也积极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层级，部分县区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试点或全覆盖评价。

（四）以评促管，绩效结果应用得到加强

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的生命线。今年以来，市县财政部门积极探索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相挂钩，取得新进展。一是事前评估评审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市级和各县区普遍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工作，并根据事前绩效评估和项目预算评审结果确定项目预算是否安排，且具体额度原则上不高于预算评审建议数。二是健全绩效结果反馈和整改机制。市财政局将财政事中绩效监控报告、事后绩效评价报告，同步反馈市级部门和局预算归口管理科室，并督促整改落实，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闭环管理机制。县区层面，也普遍做到评价必反馈、结果必通报、问题必整改。三是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市财政局将重要绩效目标、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以汇编形式随预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市人大，并随政府预决算同步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凤翔区、渭滨区等县区也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报送人大参阅等方式，以公开促进工作推进、以监督促进结果应用。

（五）举一反三，查摆问题补短板

我市连续两个年度省对市财政管理绩效考核排名靠后，局党组在紧密对接省厅归口管理处室和多次深入研判分析基础上，不遮不掩，不等不靠，党组成员带头深刻查摆自身

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职能科室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一对一认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高，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进展缓慢。政府收支预算编制和预算约束力不足，国库库款保障水平较低，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规范化水平不高，债券资金的举、借、还等方面还存在隐患等7类13个失分项，对各自认领的问题一对一建立台账实行清单制销号管理，以点带面，举一反三，确保问题改到位、改彻底、来年考核不再失分。此事对干部职工思想触动很大，全局从班子成员到普通干部对照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总要求，补短板，强弱项，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的激励约束机制蔚然成风。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市财政绩效管理还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亟待改进提升。一是绩效管理基础工作薄弱。预算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意识淡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思想普遍存在。部分预算部门（单位）负责人对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重视，更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部分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粗放，描述不够明确；部分绩效目标脱离实际，缺乏可具体性；有的部门重评价轻监控，绩效自评和事中监控工作不到位。二是绩效结果运用未落到实处。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挂钩约束机制未建立，部分行业和领域激励约束机制尚未建立、部分预算部门（单位）对绩效评价、整体支出绩效等反馈问题不重视，整改流于形式。三是绩效管理队伍建设不到位。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

绩效管理配备，从事绩效管理的人员专业技能与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和发展的要求不适应，导致相当一部分预算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流于形式、缺少深度，事前绩效评估和事后绩效评价专业化程度不够，开源节流力度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与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牢固树立“全员绩效、月月绩效”理念，契合省对市财政管理绩效考核要求，严格按照《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的通知》《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任务分解表》对标对表省厅要求，在稳步提升市县财政管理水平基础上，扎实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扩围提质、创新发展。一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强化问题导向，坚持守正创新，着力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围升级、提质增效，着力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责任约束、激励约束，着力健全预算绩效评价、反馈、整改、提升闭环管理机制，着力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全年划分四个重要时间节点和学习部署、强基固本、扩面提质、总结提高四个阶段实施，依托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1+8”工作机制，对市级预算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各县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月调度、季通报、年评比表彰，对成绩突出的予以通报表扬和激励支持，对排名靠后的进行约谈提醒并督促限期整改。二是建立完善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预算评审协调联动的长效机制。深入剖析研判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深层次难点和痛点问题，完善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预算评审联动机制和自上而下的事前评估

管理和指导机制，细化管理办法、内部工作规程、操作细则等，注重运用政策分析、调查研究和成本效益分析等手段，为完善项目决策论证和提高支出预算的精准性提供更有效的支撑，引导各级各部门树立“全员绩效、月月绩效”理念，推进全市预算绩效管理迈上新的台阶。三是强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贯穿到预算编制、政策完善、改进管理等方面，联合人大、组织部、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共同整合预算决定权、政府监督权、资金管理权、干部考核权、纪检监察权等权力运用，形成各有侧重、互相配合的协作机制，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激励约束的多方联动机制。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机制，探索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挂钩约束机制，对因预算绩效管理不佳被压减资金却仍无改进的部门实施专项督查；对巡视巡察、审计、财会监督发现的问题进行督导整改和“回头看”；对落实整改工作过程中不作为、不担当行为交由相关部门问责。

- 附件：1. 推进管理关口前移 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宝鸡市）
2. 评价为基 绩效为要 理财为公 服务为民 奋力谱写新时代预算绩效管理新篇章（太白县）
3. 以结果应用为导向 建立机制绩效显实效（陇县）

4. 关于做实做细绩效评价工作亮点（麟游县）
5. 在创新性和实用性上下功夫 凤县绩效运行监控亮点纷呈（凤县）
6. 宝鸡市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情况统计表



宝鸡市财政局

2024年1月12日印发

推进管理关口前移 加强事前绩效评估

(宝鸡市财政局)

事前绩效评估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的起点，也是财政资金管理的第一道关口。近年来，宝鸡市财政局坚决落实中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在抓实抓细绩效管理全流程工作的同时，立足财政体量小、可用财力少的市情财情实际，强化“向绩效管理要财力”“节支就是增收”等理念，在加强事前绩效评估方面持续发力，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中国财经报报道了我市《建立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联动机制》《“三统一”把好软件开发项目预算评审关》等做法。

调查研究破题。2021年，完成了《一体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和项目预算评审的调查与思考》的重点调研课题。同时，针对近年来我市智慧城市建设财政投入力度大但相关软件开发项目绩效和成本评估难的突出问题，积极探索建立起软件开发项目“三统一”评估机制。一是以国家标准《软件工程 软件开发成本度量规范》作为基本遵循，统一评估标准；二是以功能点方法作为标准方法，统一评估方法；三是以行业生产率数据和年度IT行业人月费率为依据，统一基准数据。按照这一机制，两年来共对15个软件开发项目进行了绩效和成本评估，预算平均审减率

33.75%。

制度建设先行。在实践探索的基础上，2022年印发了《宝鸡市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了《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预算评审联动机制》，明确了纳入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的政策（项目）范围、评估内容、工作流程、方式方法、结果应用以及财政部门、预算单位职责分工等事项。此外，建立联评联审和月调度两项工作机制，对预算金额在100万元以上或政策性强，以及市委市政府关注、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较大影响的项目，其评估评审报告由局预算科、绩效科、预算归口管理科室、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组成的联评联审工作小组进行会审，并采取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等措施，常态化推进改革任务落实。

强化绩效导向。坚持“先评估评审、后安排预算”和“先评估绩效、后评审预算”的原则，财政部门先行审核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表、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再进行预算评审。事前绩效评估聚焦项目立项必要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筹资合规性、投入经济性，关注财政支持与否的问题，重在“定事”；项目预算评审在此基础上，聚焦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合理性、准确性，提出预算额度的具体建议，重在“算钱”。凡绩效目标和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审核结论为“差”的政策和项目，不进入下一步预算评审、预算安排流程。

加强结果应用。根据事前评估评审结论确定项目预算是否安排，且具体额度原则上不高于预算评审建议数。2023年，在对

部门预算项目开展联评联审的同时，预算执行中共完成了 59 个市级重点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送审金额 24053.22 万元，审定金额 14892.89 万元，审减金额 9160.33 万元，预算平均审减率 38.08%；事前绩效评估做出“不予支持”结论的政策（项目）4 个，做出“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结论的 13 个。通过加强事前绩效评估，有效防止和解决了部分项目预算与绩效“两张皮”、预算“虚高”等问题，促进了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增强重要战略任务财力保障等财政政策落实落细。

评价为基 绩效为要 理财为公 服务为民 奋力谱写新时代预算绩效管理新篇章

(太白县财政局)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来，太白县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决策部署和要求，大胆探索，奋勇先行，在边学边干边改中不断细化、量化、实化预算绩效管理新举措，充分实现了绩效与预算管理的深度融合，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了力量。

一、抓宣传引导，强绩效之义

精心编印预算绩效管理《法律法规及重要政策宣传》《政策问答》《政策文件汇编一》《政策文件汇编二》等资料 2000 余本（册），开展送学上门，组织业务培训，推动预算单位树牢绩效理念，提升管理水平。在县政府公众信息网及国家、省、市财政门户网站等，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新做法、新成效，2020 年以来，在各级网站刊发信息 68 篇，其中国家级 13 篇、省级 20 篇，在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主管的《财政评审》专业杂志上刊发调研报告 1 篇；围绕政策要求，县电视台黄金时段播讲、重点场所 LED 屏滚动播放、悬挂横幅、放置展板，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的社会影响力和参与度。

二、抓建章立制，固绩效之基

制定印发《太白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全面

提升管理层级，建立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县委领导、政府负责、财政牵头、部门实施、社会参与的“一体推进”模式。结合预算绩效管理新特点、新要求，在全市率先出台《太白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研究制定了《太白县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及《县级财政项目支出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有效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性、精准性和操作性。在深入实践探索中，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太办发〔2023〕23号），为今后全县更高水平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指明方向，提出更强措施、更严要求。

三、抓上下联动，发绩效之力

一是建立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积极实施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开展县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从财政保障能力、成本节约、运行成效等多维度评价财政运行情况，并切实将评价结果与政策调整、改善管理、优化支出结构挂钩，进一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和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全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压实部门和单位主体责任，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以构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指标体系为重点，通过绩效目标编报、部门自评、财政评价和结果应用等，全面提升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和。截至目前，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实现全覆盖，并完成了2轮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推动了部门、单位将绩效管理与职能运行结合实施、同步推

进，实现了管理效率和行政效能双提升。深入实施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将项目和政策绩效管理作为突破口优先推进，全面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截至目前，对全县 271 个重点项目支出实施了财政再评价，评价资金总量达 95322 万元，有效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打造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在预算申请环节严格做好事前绩效评估，采取线上、线下“双线推进法”，实行“部门+财政”联评联审，严格落实“四级审核制”，2020 年以来累计审减预算资金 8196.82 万元，有效提升了财政资金安排的精准性；在预算编制环节重点突出绩效目标导向，审核退回、完善绩效目标、预算编制等 1700 余条；在预算执行环节从严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先后 8 次集中组织力量对 318 个项目支出进行财政一线“双监控”，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解决；在决算环节建立“部门单位自评+财政抽查复核+财政重点评价”的立体绩效评价机制，不断扩大抽查复核和重点评价范围。通过全链条发力，科学实现了预算绩效管理“事前、事中、事后”有机闭环衔接。

三是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建立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绩效管理体系，把预算绩效管理延伸至最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最终端，确保不留死角。2023 年逐步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覆盖面，对全县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项目、2018 年-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进一步增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的规范性、有效性，提高了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3:

以结果应用为导向 建立机制绩效显实效

(陇县财政局)

近年来，陇县财政局不断探索，以结果应用为导向，逐步建立实施了绩效问题整改、结果应用、预算挂钩制度，全力强基提质，努力创新创优，建立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取得实效。

一是建立绩效评价问题整改与整改结果相结合机制。以结果应用为导向，构建全过程全链条闭环管理，细化整改落实责任、方法和步骤，实行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销号制落实、常态化跟踪，扎实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长效实效。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从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资金合规性等多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估，采取现场踏勘、专家介入、座谈讨论等方式综合评价项目 94 个，出具评价报告 71 个，评价资金规模 51110.61 万元。反馈问题 196 个（其中涉及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 70 个占 35.71%，政策制度方面的问题 29 个占 14.8%，财政预算、财务管理方面的问题 52 个占 26.53%，绩效管理方面的问题 45 个占 23%）。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的 20 个、“良”的 49 个，“中”的 2 个，“低”的 0 个。整改问题通过 43 个，长期整改的 28 个。这样以来，确保了建议有回应、问题有对策、整改有效果，倒逼预算单位落实绩效主体责任，提高资

金使用绩效，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

二是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预算挂钩相结合机制。做实评价结果应用，制定《陇县县级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办法(试行)》(陇财办绩发〔2023〕41号)，实施绩效管理结果与项目设立、预算编报、财政资金执行、政策调整、预算安排、部门预算支出等六个挂钩，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年度部门预算紧密结合。根据要求在一定范围内将绩效评价结果进行通报，将2023年绩效结果应用与2024年部门预算挂钩(财力保障调整核减预算单位40个，扣减预算单位21个资金1118.08万元)。将等级为“优”，适当优先给予保障；等级为“良”的，据实予以合理保障；等级为“中”的，予以核减5%-10%；等级为“差”(评分60以下)的，可取消或暂停预算安排。通过问题整改、完善政策、预算挂钩等方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是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风险防范”相结合机制。始终牢记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健全县级财政绩效结果应用、县级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绩效管理内部运行工作方案等12个方面的制度。尤其是对县级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办法，填补了目前实际操作中的缺陷。认真履行职能职责，压紧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加强部门预算闭环监管、全链条监管，加大监督监控地方政府债务、财政运行、基层“三保”等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预案工作机制。

关于做实做细绩效评价工作亮点

(麟游县财政局)

麟游县财政局“六项措施”扎实推进部门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进一步压实绩效管理主题责任，促进预算部门树立以实际需求和高效为导向的绩效意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

一是进一步完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切实发挥事前绩效评估的前端控制作用。麟游县财政局结合实际出台了《麟游县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对事前绩效评估的对象和内容、职责分工、方式和方法、工作程序、结果应用、行为规范等内容作了规定，从制度上保障事前绩效评估的有效开展，使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流程化、标准化、规范化。

二是进一步完善“单位初审、财政抽查”的评价结果审核办法。绩效自评由预算单位进行初审，重点对评价结果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核实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是否如实反映项目绩效情况。在单位初审的基础上，麟游县财政局选取 37 家预算单位进行事前绩效评估，通过对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审核，复核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确保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客观有效。

三是聚焦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结合人大、审计等监管部门意见，选取麟游县发展改革局等 8 个部门整体支出和 2022 年购买安全服务项目、农村清洁能源项目等 29 个重点

项目资金开展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价，评价资金规模 2.5 亿元。通过项目事前重点评价，全面检视资金使用效益。

四是按照《麟游县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试行）》明确的财政部门、县级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以及第三方机构职责，全程跟踪服务、深度参与前期调研摸底、工作方案制定、收集核实资料、实地勘察调查、开展社会调查、撰写评价报告等环节工作，确保评价工作运行顺畅、协同高效。

五是继续将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内，通过对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较好的部门和单位进行通报表扬、评选“优秀部门评价报告”等活动，引导预算单位做好绩效评价各项工作。同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有机衔接，充分发挥绩效评价效能。

六是加强事前项目评价，增强绩效评估约束力，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落细，强化对预算合规性和合理性的前期审查，切实把好项目“入口关”，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严格落实主管部门审核，绩效评价股初审，支出股室复审、联合终审的“四级审核制”，经过对 2024 年项目资金评审，共审核上报项目 572 个，资金总额 29026.74 万元，审减资金 3110 万元，审减率 10.71%。

下一步，麟游县财政局将以评估结果为导向，充分发挥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指挥棒”作用。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挂钩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事前绩效评估的约束作用，及时向预算单位反馈评估结果，切实做好源头管控，确保每一笔财政资金都花在“刀刃”上。

在创新性和实用性上下功夫 凤县绩效运行监控亮点纷呈

(凤县财政局)

我县创新监控模式，健全结果应用机制，真正将绩效运行监控做深做实。2023年，我们对88个县本级项目实施预算绩效“双监控”，涉及资金7246.37万元，对未完成支出进度的4个项目和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9个项目及时预警，提出21项改进措施，督促部门单位进行分类整改，巩固提升了我县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质效。

亮点一：监控模式“新”。建立“部门自主监控+财政重点监控”机制，采取“预算单位日常监控+财政抽查复核监控”相结合的模式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在全县55个部门自主监控基础上，我县选择部分覆盖面广、实施期长的重点领域88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监控，确保绩效运行监控的实效性。

亮点二：监控领域“广”。我局绩效监控范围涵盖“四本预算”的所有项目，对重大政策项目以及巡视、审计、有关监督检查、重点绩效评价和日常管理中发现问题较多的项目予以重点监控。2022年，我县选取36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2023年，抽选88个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开展“双监控”；2024年度，我县计划将部门及其所属单位整体支

出纳入绩效监控范围，并将预算执行中追加预算和细化后的专款纳入监控，实现预算单位和项目支出全方位绩效监控。

亮点三：监控流程“优”。预算单位开展自我监控：预算单位对项目实施状况、预算资金下达拨付及实际支出情况等监控信息进行全面收集梳理，对绩效目标能否完成进行预判，分析绩效目标偏离和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的原因，研究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完成部门绩效监控，形成监控自评报告，报送财政部门查验审核。财政部门实施抽查复核：在2023年度县本级项目资金自我绩效运行监控全覆盖的基础上，我局抽取覆盖面广、实施期长的重点领域88个项目进行监控复核，涉及资金7246.37万元。由4个复核评价组采取“绩效管理股+评审中心+预算部门”的方式，按照“确定项目、收集资料、现场核查、汇总分析、交换意见”等流程开展工作。重点围绕核实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分析偏差原因，及时组织整改。复核过程中共发现未完成支出进度的项目4个，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9个，提出改进措施21项。

亮点四：结果应用“实”。根据监控结果实行分类管理，采取“即知即改”的方式，对监控发现的一般问题，由项目实施单位立即整改，重大问题建立整改会商制度，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对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及时反馈预算部门，实现“精准销账”“精细化管理”，督促整改落实到位。

